《巴里坤县2023年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及验收办法》的解读说明

2023年2月《巴里坤县2023年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及验收办法》印发，制订工作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，制订过程中，书面征求了县人民政府县长、县分管领导、各乡镇场区和法律顾问意见。现将有关内容解读如下：

一、制定的必要性、可行性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自治区和哈密市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要求和工作安排，扶持我县农业农村经济发展，让广大农牧民群众享受更多发展成果，促进共同富裕，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制定了《巴里坤县2023年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及验收办法》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《巴里坤县2023年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及验收办法》根据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、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种业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意见、农业农村部《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的意见》《关于稳定自治区生猪生产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》《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业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的通知》《关于印发哈密市脱贫地区“十四五”特色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》有关规定制定。

三、起草过程

本办法于1月28日、2月5日、2月21日向县委、县人民政府领导、各乡镇场区和法律顾问征求意见，共提出修改意见11条，采纳11条，完成修改共计3稿。

四、主要内容及说明

本《办法》共六部分18项。

第一部分共6项，主要是对种植业方面对调运小麦种子、种植马铃薯、露地蔬菜、食用菌、设施农业和油料作物的补贴资金及验收办法进行说明。

第二部分共1项，主要是对地膜回收补贴资金及验收办法进行说明。

第三部分共8项，主要是对养殖业方面补贴资金及验收办法进行说明。

第四部分共2项，主要是对林果业方面补贴资金及验收办法进行说明。

第五部分共1项，主要是对农村卫生户厕修建补贴资金及验收办法进行说明。